

新北市立瑞芳國民中學 函

地址：224新北市瑞芳區三爪子坑路1號

承辦人：黃瑞龍

電話：(02)24972145 分機248

傳真：(02)24967143

電子信箱：gothemars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店區屈尺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瑞中輔字第109885664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計畫、報名表、課程介紹、學生彙整表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5個附件，驗證碼：826YEJEHX）

主旨：檢送本校職業試暨體驗教育中心-瑞芳中心辦理110年度國小五、六年級生寒假育樂營計畫暨活動報名乙份，請承辦人協助貴校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新北市職業試探暨體驗教育中心實施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開課日期與項目包含：

（一）2月8日（一）8:00~12:00陶磚雕窗花課程一班；

（二）單場學校報名的學生滿15人即可開班，以19人為上限，請學校的承辦人協助學生報名參加。

（三）另因瑞芳中心，地處偏遠，為方便學生參加，減少家長的困擾，將以「單場單校為原則，方便專車至貴校接送學生」，單校報名的學生滿15人即可以校為單位報名參加，並需一位老師隨車照顧學生。因為經費有限，專車

補助以6000元為上限，核實計算。車資不足部分，需請貴校分擔不足車費的部分。(若車資共8000元，2000元將請貴校分擔)

三、開課師資：由市立瑞芳高工專業教師群擔任講師。

四、參加學生皆獲教育局全額補助，並完全免費接受吉思維多元智能測評，提供學生優勢智能適性職涯分析。

五、開課期程與人數如附件說明，敬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各校承辦人於109年12月18日(五)前彙整各項課程報名總表，E-mail或line給瑞芳中心的承辦人，「依學校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」。

六、若貴校承辦人有意包班(滿15人)參加寒假育樂營活動，歡迎各校承辦人盡早來電告知瑞芳中心承辦組長預約場次，學生的報名資料再隨後補交即可，方便預報名的學校承辦人作業。歡迎有意包班的學校承辦人來電預約場次。

七、承辦人電話：0919279267；E-mail：gothemars@gmail.com；Line：gothemars1 (1是”一”，不是”L”)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立國小

副本：

